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生赴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所屬媒體實驗室 (MIT Media Lab) 實習申請暨審查作業規定」

107 年 1 月 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與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Cambridge, MA USA) (以下簡稱 MIT) 代表其所屬媒體實驗室 (School of Architecture + Planning/MIT Media Lab) (以下簡稱 Media Lab) 於民國 106 年 3 月起正式簽訂「校際產學合作合約」乙則，據以選送本校在籍學生赴 MIT Media Lab 進行實習課程，爰訂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選送學生赴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MIT Media Lab) 實習申請暨審查作業規定」(以下簡稱本作業規定)。

二、適用對象

- (一)適用本校相關科系五專部五年級學生、大學部四年級學生、研究所碩士班及博士班在籍學生，不包括在職生。
- (二)依本作業規定獲選之學生，**僅限一次出國實習機會，並不得延期**；實習期間，須持有本校在學學籍，實習期間不得有休學或退學等情事。
- (三)實習學生需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規定，經由各系所實習輔導老師進行評估，並填具完成本校校外實習表單-校外實習機會評估表(表二)。

三、申請資格

申請選送之在籍學生，應符合下列資格：

- (一)申請前一學年學科成績需達全科系百分位比 60 以上或各學期之學科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
- (二)歷年操行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並無記過紀錄事實。
- (三)英語成績應達 CEFR 語言能力 B2 以上，即同意採認「多益英語檢定成績 750 分以上、全民英檢成績達中高級以上或其他同等語言檢定程度證明」，且該成績證明須為最近兩年內始為有效。

四、申請方式及期程

申請者應提具下列文件資料，提交至所屬系所(院)完成預審程序後，由系所(院)彙整後於每年度十二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日期間逕送研發處申請辦理，逾期不予受理；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將不予受理。

- (一)實習基本資料表一份與電子檔。
- (二)成績單及英語能力證明。
- (三)實習學生家長同意書。
- (四)教授推薦函一至二封。

(五)學生作品集或自我專長推薦資料。

(六)實習經費來源說明：得由學校代收代付學生生活費或機票款；或由系所募款補助部分額度，且需出具補助款經費來源及補助金額作為參考。

(七)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五、審查程序

(一)初審：由研發處彙集學生申請資料，邀請相關審查人員進行初審程序；並根據審查結果排列優先順序。(初審後的結果會送到 MIT Media Lab，由 MIT Media Lab 的招生委員會(Admission Committee)共同決定實習學生人選。)

(二)複審：由 MIT Media Lab 主持，並由本校研發處研發長協同主持，並得視實際需要與申請學生進行個別面談。

複審結果，應由 MIT Media Lab 通知本校研發處後公開公佈之。

六、獲選學生權利及義務

(一)獲選送學生應於出國前參加本校舉辦之實習場所安全衛生講習，不得請假或缺席。

(二)確定出國實習五個月前，獲選送學生應開始實習申請程序，並著手出國相關作業(含簽證、兵役等)，並知會所屬系所辦理校外實習或校外實務研究程序。

(三)獲選送學生應於返國兩週內繳交實習心得(應隨附五張以上實習活動照片)及三至五分鐘短片(或微電影拍攝)，送交研發處備查。

(四)有關學分抵免之實施，由各系所主管依據各系所相關規定及教務處學分抵免相關準則辦理。

七、本作業規定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若本校與 MIT 合作合約終止，本作業規定亦同時終止。

申請美國 MIT Media Lab 實習履歷表

Apply for an MIT Media Lab Internship CV

※此紅線粗框內申請人免填，由研發處收件人填寫。

107.12

收件日期 (Delivery Date)				處理意見(Comments)	
收件序號 (Serial Number)					
個人基本資料 Personal Information					照片黏貼處 Attach your photo
姓 名(Name)		性別(Gender)			
就讀系所(Major)		年級(Grade)			
生 日(Birth)	年(Y) 月(M) 日(D)	行動電話 (Mobile)			
電子郵件(Email)					
通訊地址(Address)					
學歷(Education)	【高中/高職 High School】學校名稱(Name)：____科系(Major)：				
	【大學 College】學校名稱(Name)：____科系(Major)：				
技能/證照/語文能力(Skill / Certification / Language)					
	檢定/證照/競賽名稱(Name)		等級(Level)	期間(Duration)	
1					
2					
3					
4					
工讀/社團經歷 Work Experience / School Clubs					
	起訖期間 (Duration)	任職公司名稱 (Company Name)	職稱 (Job Title)	主要工作內容 (Job Responsibilities)	
1					
2					
3					
4					

專長與興趣

Summary of Skills/Interests, Highlights of Qualifications

自傳 Autobiography

(可敘述家庭現況、工作/社團經歷、申請動機、自我期許等)

讀書計畫

Statement Of Purpose

- 申請時請檢附歷年成績單 Please attach transcript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生赴 MIT Media Lab 實習

繳交資料檢核表

申請學生		學號	
所屬系所		連絡電話	
學生身分	☐ 五專部五年級 ☐ 大學部四年級 ☐ 碩士班 ☐ 博士班		

※請申請學生就已備妥之資料，在左方檢核欄內打勾後送至所屬系所申請預審。

檢具資料				備註
一、申請資格				
☐	前一學年學科成績達全科系60%以上或每學期學科成績平均70分以上。			
☐	歷年操行成績平均80分以上，並無記過紀錄。			
☐	英文成績達 CEFR 語言能力 B2以上 (多益成績750分以上或全民英檢成績中高級以上等)			需檢附英文能力證明
二、資料正本1份及電子檔				
☐	(一)實習履歷基本資料表一份與電子檔			
☐	(二)學生歷年成績單			
☐	學生英語能力證明			
☐	(三)實習學生家長同意書			
☐	(四)教授推薦函1~2封 (無制式格式)			
☐	(五)學生作品及資料			
☐	(六)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	(七)補助金額	經費來源		補助金額由系所填寫，經費來源需可報支國外差旅費。
		生活費		
		機票款		
實習輔導老師		系所承辦人		系所單位主管

※請系所確認上述資料並完成核章後，於申請期間內送研發處審查。

